

用检察“力度”提升民生“温度”

呼和浩特托克托县检察院扎实推进“检护民生”专项行动

“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人民检察院立足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实际,聚焦一个地区、一类人群、一个行业的突出问题,用心用情解决人民群众的“操心事、揪心事、烦心事”,用“检察温度”换来“群众满意度”。

统一思想 做细“检护民生”

托克托县检察院按照自治区院下发的《关于全区检察机关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的通知》要求,紧紧围绕方案确定的“三个坚持”原则,聚焦重点人群、重点领域,以“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为牵引,做实做优检察为民工作,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

为扎实推进“检护民生”专项行动,该院每周由一把手组织召开检察长办公会,对各部门工作开展、落实情况进行分析,找准民生保障切入点和着力点,探索完善“检护民生”行动的新途径、新方式。该院根据

每周检察长办公会确定的任务,由分管领导统筹协调,部门负责人抓落实,倒排工期,详细列明每日工作进度。

各司其职 做实“检护民生”

托克托县检察院依法履行刑事检察职能,保障涉案特殊群体的合法权益。截至目前,该院办理未成年人支持起诉案件1件,支持其向亲生父母索要抚养费;办理未成年人附条件不起诉案件1件3人,帮助未成年人继续在校读书;办理涉20余名残疾人被诈骗案件1件,依法保障被害人合法权益。

托克托县检察院加强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监督工作,倾力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截至目前,该院办理民事执行监督案件15件,民事审判违法监督案件9件,保护了当事人在民事诉讼中的合法权益;办理民事支持起诉和解案件1件,为劳动者挽回经济损失20万元;办理涉及老年人人

事执行监督案件1件,向托县法院制发的检察建议被采纳,保障了老年人在民事诉讼中的合法权益。对县人社局、双河镇存在的普遍性治理问题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2件;办理涉食药领域公益诉讼案件4件,推动商户下架过期食品、规范食品封签等;对安装无障碍电梯及修复路面工作进行“回头看”,确保残疾人权益得到保障;针对黄河河道、大黑河河道堆放垃圾问题立案2件,发出检察建议1份。

同步发力 做优“检护民生”

托克托县检察院与县法院、县人社局会签了《关于建立民事支持起诉工作协作机制的意见(试行)》;与县妇联联合会会签了《关于建立民事支持起诉、行政检察协作机制的意见》《关于建立妇女权益保障公益诉讼工作协作机制的意见》,双方就线索移送、建立联系机制等达成一致意见,共同推动妇女权益保护工作向纵深发展;与县人民

武装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会签了《关于加强协作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的意见(试行)》《关于建立涉军领域公益诉讼案件办理协作配合机制的意见(试行)》,就军人军属合法权益保护线索移送、日常联络、交流培训等工作达成一致意见;与县总工会会签了《关于构建“检察+工会”劳动者合法权益保障的协作机制》,充分运用“一函两书”制度,推动实现检察监督与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双向赋能。

托克托县检察院检察官深入基层听取群众的建议和意见,了解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该院走访养老机构,助推养老机构规范化管理;深入宝丰物业公司,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提升企业负责人法治意识;邀请托县高级职业中学百名师生开展“模拟法庭”活动并赠送法律书籍,针对“校园欺凌”这一热点问题,制作了系列普法视频,并开展线上法治教育课,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云艳茹)

谱好宣防“三部曲” 奏响平安“最强音”



天义讯 自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开展以来,赤峰市宁城县公安局结合辖区实际,在开展打击违法犯罪、排查风险隐患、化解矛盾纠纷等各项工作同时,努力做好宣传防范工作,高密度、多频次、全覆盖开展社会面宣传活动,为推进“夏季行动”向纵深发展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

线上宣传“有声色”,警媒联动重实效。宁城县公安局充分发挥微信公众号、微博、抖音等新媒体平台作用,开设“夏季行动”专栏,实时报道夏季行动战果,并发布群众较为关注的反诈防骗最新资讯。该局强化警种联动,政治工作办公室宣传部门积极与情指中心、刑侦大队、治安大队、派出所等部门进行对接,实现行动与宣传同步,成效与信息同享,着力做好信息收集及素材整理工作,为后续宣传报道提供强大的数据支撑;强化警媒联合。积极与各级媒体沟通,严格把握时间节点,围绕“夏季行动”打击治理成效联动开展宣传工作。7月份以来,该局先后在新华社等各级媒体刊发相关稿件20余篇,实现公安新媒体与传统媒体之间同频共振。

线下宣传“全覆盖”,营造氛围聚民心。该局制定“夏季行动”宣传工作方案,多措并举、多点发力,全面掀起常态化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宣传工作热潮,切实提升群众对夏季治安打

击整治行动的知晓度、关注度。

该局通过张贴宣传海报、悬挂横幅、电子屏滚动播放“夏季行动”宣传标语的方式,广泛开展以防盗、防骗、防毒、防矛盾纠纷、防治安灾害事故为内容的“五防”宣传活动。针对夏季社会治安形势特点,各派出所及相关业务大队结合辖区实际,派出民警深入广场、商铺、超市等场所,因地制宜开展“靶向”宣传。活动开展以来,各所队设置宣传点32个,发放各类宣传资料6000余份,受教育群众达10000余人。

创新宣传“有新意”,警民同心筑防线。该局以积极开展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为契机,不断创新宣传形式,确保宣教工作提质增效。天义铁西派出所结合季节特点,组织警力对辖区蚂蚁山池塘、老哈河等易造成溺水事故水域进行了全面细致的排查,并在危险水域增设警示标识和保护设施。同时,结合暑期特点,社区民警在日常走访入户中,以聊天拉家常的方式向群众讲解交通安全法规等法律知识,让社区民警成为移动的“法律讲堂”;八里罕派出所组织辖区义警队员走进社区、公园、集市等密集场所,通过发放主题宣传资料及面对面讲解的方式,向群众普及反诈、防盗、防毒等知识,进一步加大普法的广度和深度,受到群众好评。(雷明阳)

锡林郭勒盟探索司法公信“最优解”

锡林郭勒讯 锡林郭勒盟全面推进司法公信建设,以制度建设、党建引领和搭建平台三大举措推动司法公信向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发展,切实把司法公信落到实处。

制度建设推动政策赋能。锡林郭勒盟整体谋划司法公信建设工作,制定周调度工作机制,出台《锡林郭勒盟政法机关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十条保障措施》《锡林郭勒盟政法机关司法公信建设专项工作评估方案》。盟直政法各单位以专项检查、案件评查、督导考评等为抓手,共同对具体举措逐项进行分析,谋实、谋深、谋细司法公信“作战图”,细化分解任务63项。

党建引领释放蓄势效能。锻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法铁军是司法公信的基础。为此,锡盟政法机关以党建引领牢牢把稳方向之舵,锡盟检察院在机关内设立11个“党建引领实践岗”,推动机关党建和业务工作相融互促,以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引领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盟公安局以“公安党校”为阵地分级分类抓党建,在全区首次提出积分制干部政治素质考察机制,针对民警工作8小时内、外2个主

要方面和坚定理想信念、筑牢拒腐防变防线、战时表现3个关键要素进行考核。五年来,全盟公安机关82个党支部被自治区公安厅评为“最强党支部”,在全盟范围内率先创建“北疆模范机关”8个,扎实推进党组织建设提档升级。

搭建平台激发数字动能。锡盟中级人民法院与盟司法局、律师协会开展法律工作者电子名址库建设,这一措施极大地优化了案件送达流程,提升了电子送达率,以信息化方式破解送达难题。正镶白旗政法委委托电信公司开发了集智慧党建、政务公开、平安乡村、网格管理、积分管理、信访代办等功能于一体的“数字乡村云平台”,提供覆盖旗、苏木镇、嘎查村三级的职能综合服务。群众可以用手机APP“随手拍”“事件上报”“信访代办”功能模块,随时向执法办案单位和监督部门反馈问题,拓宽了群众有序参与和监督司法的渠道。锡盟公安局环食药监支队争取到全区首个针对盟市级公安机关调证平台授权及平台信息共享权限,为快速侦破案件提供了强大的数据情报支撑。

(锡林郭勒盟委政法委供稿)

行政检察“四步走”

阿勒腾席热讯 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人民检察院行政检察部门紧紧围绕就业、住房、环保、养老等民生热点问题和劳动者、妇女、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坚持“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畅通联络沟通,汇聚工作合力,促进矛盾纠纷源头化解,推进“检护民生”工作取得实效。

畅通联络机制,及时发现履职线索。该院强化内部线索流转工作,充分发挥“三查融合”工作机制优势,构建“四大检察”协同配合、上下级院一体履职的工作模式,推动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和行刑反向衔接工作发展,提升案件审查质效。该院强化与行政机关的衔接配合,与司法局共同出台了《关于强化协作配合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的工作意见》,并联合开展行政执法专项监督工作,走访公安、林草、住建、应急管理等单位以及七个乡镇人民政府,调研民生领域行政执法以及行政争议化解工作情况。通过召开座谈会与各单位人员沟通交流,了解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共同商讨解决措施;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同出台了《关于在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中加强协助配合的意见》,构建以“人社部门牵头责任,各单位分解消化、检察机关司法保障”为一体的联动工作机制,并成立清理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专班,确定联络员,盯紧国家及自治区信访平台、“12345”便民服务热线等群众诉求接访平台,及时发现、处置欠薪线索,积极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该院公开听取意见,问计问需于民,

高效破解民生难题

通过举办检察听证会、检察开放日活动,主动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群团组织以及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将行政检察工作与保障民生、服务大局紧密结合,回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更高要求。

联合调解纠纷,促进矛盾纠纷源头化解。该院联合司法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安局、法院等单位开展调解工作,围绕矛盾缘由、争议事项和群众诉求,查清案件事实,准确适用法律,合理分配责任,作好释法说理工作,促成当事人达成和解,实现矛盾纠纷多元化、源头化解。

督促行政执法,推动完善治理机制。针对侵害民生权益违法案件背后的深层次问题,该院督促公安、市场监管、林草、国土资源等行政机关加大打击惩治违法的行政执法力度,及时调查案件事实,收集固定案件证据,作好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双向衔接工作,依法履行行政检察监督管理职责;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督促住建、人社、交管等部门及时建章立制,堵塞监管漏洞,扭转“等靠拖”的错误工作理念,积极主动应对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民生难题,改进工作、完善管理,积极构建社会治理新格局。

联合普法宣传,提升维权法治意识。该院加大联合普法力度,通过发放宣传册、举办普法讲座等多种形式,着力提升群众依法维权意识,共同营造“学法、用法、信法、守法”的良好社会氛围。

(李志新)